三河安委办发〔2025〕85号

石柱土家族自治县三河镇人民政府

关于加强学校安全及火灾防范管理的工作通知

辖区各学校，相关村（社），政府各相关科室：

根据《县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加强学校安全及火灾防范管理的提示函》（石安委办发〔2025〕54号）文件要求，按照县委、县政府工作部署，为坚决遏制校园安全事故发生，切实保障师生生命财产安全，现就强化学校安全及火灾防范管理工作紧急提示如下。

一、全面压实安全责任链条

严格落实“党政同责、一岗双责、齐抓共管、失职追责”和“三管三必须”要求，压实属地监管责任、行业属事责任和学校主体责任，织密安全责任体系。各学校要强化与消防、燃气、特种设备、危化、交通、建设等行业监管科室（单位）沟通协作，健全信息共享和联合检查机制，及时会商破解重点、难点问题，严防出现监管盲区，健全安全主体责任体系。

二、深入开展隐患排查整治

聚焦重点场所、重点对象、重点问题，全面深入开展校园安全隐患排查整治，对发现的问题隐患要建立清单台账，明确整改措施、责任人和整改期限，实行销号管理，坚决防范各类事故发生。

（一）消防。重点排查教学楼、宿舍、食堂、运动场等人员密集场所，确保疏散通道畅通；消防管网、消防控制室、数据机房和配电房等设施设备完好有效；严格动火动焊作业审批管理，核查动火动焊人员持证上岗情况，加强现场作业安全管控。（各学校、镇应急办）

（二）燃气。重点检查食堂和后勤服务区域，燃气泄漏报警装置有效，燃气泄漏风险区电气防爆，油烟管道定期清洗等情况；电气线路过载、老化、保护电路失效等隐患；规范动火作业审批流程。（各学校、镇经发办）

（三）特种设备。严格按照规定对特种设备进行定期检验，确保操作人员持证上岗；规范日常维护保养，明确保养项目、周期和标准，做好保养记录。（各学校、镇应急办）​

（四）危险化学品。强化危险化学品全流程全周期管理，完善危险化学品“一物一档”管理制度。重点排查易燃易爆化学品存储、使用、废弃物处置等环节，检查化学品是否分类存放，存储场所是否符合规范要求，通风、防爆、防火等设施是否齐全有效。（各学校、镇应急办）​

(五）在建工程与老旧建筑。强化建设项目安全管理，确保建设、施工、监理以及劳务分包等单位规范履行安全生产责任，推动危大工程、安全技术交底、特种作业人员、机械设备、临时用电、大型机械和塔吊等现场管控有效。对年代久远的校舍、办公楼、食堂等老旧建筑，要进行评估并分级管控，及时消除安全隐患。（各学校、镇规建办）​​​

（六）有限空间作业。加强对校园内有燃烧、爆炸、中毒和窒息风险的“坑、井、洞、池、管”等有限空间进行全面辨识，建立台账、设立警戒警示标志；配备检测、作业、施救的设备设施和器材；落实作业审批制度，严格执行“先通风、后检测、再作业、有监护”的作业程序。（各学校、镇应急办）​

（七）防溺水。持续开展学生防溺水教育，检查校园及周边水域安全警示标识。联合属地乡镇（街道）对校园周边危险水域进行管控，增设必要的救援设备。（各学校、各村社、镇应急办）

（八）校园周边安全。完善校园视频监控，确保重点区域监控无盲区、“一键报警”功能畅通。清理学校周边违规经营的餐饮摊点、流动商贩，严厉查处无证经营；整治交通秩序，设置交通警示标志和减速带，严厉打击“黑校车”非法营运、超速超员等违法行为，学校出入口增设车辆防撞墩并确保坚固完好。（各学校、镇应急办、道安办）​​

三、强化宣传教育培训

各学校要利用校园公众号、短视频平台等新媒体，发布安全提示、典型案例警示，提高师生和家长的安全意识；对职教职工、学生开展教育培训，针对实验室安全、宿舍用电、应急逃生等开展专题培训，强化师生安全操作规范；利用开学第一课、主题班会、校园广播、知识竞赛、应急演练观摩等载体，普及安全知识和技能，营造“人人讲安全、个个会应急”的浓厚氛围。

四、提升应急处置能力

各学校要修订完善火灾、地震、踩踏等突发事件应急预案，确保预案具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。每学期均要按规定组织开展应急演练，通过演练检验预案效果，及时发现问题并修订完善，提升快速反应和应急救援能力。严格落实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，明确值班人员职责，确保信息报送渠道畅通。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石柱土家族自治县三河镇人民政府

2025年6月23日

|  |
| --- |
| 三河镇基层治理综合指挥室 2025年6月23日印发 |